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3个交易日(6月22日、6月23日、6月2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随着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以及政府积极政策的推动,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影响逐步缓解,公司项目已全面复工;
- 4、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0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

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第3、4点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政府主管机关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